

大余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签发人：叶光辉

余农提字〔2025〕8号

分类：A

关于县政协十五届五次会议 第5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沈迪华、朱隆华、董秀娟、刘洪川、叶际敏、曹建福、曾令锋、许醇志、赖弥源、刘道业、李华等11名委员：

贵提案组提出的《关于加快推进优质稻产业化、保障粮食安全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1. 关于委员们提出的“建议以种业为桥梁，做好应用衔接”

为加快优质稻良种在我县的推广应用，我局7月份在池江镇开展了“优质水稻品种现场观摩会”，挑选省、市和当地农户推荐的14个优质早稻、16个优质晚稻品种种植，种植地点选择在交通便利的高标准农田地块，展示面积达103亩，同时将良种良

法相配套、农机农艺相融合，在早、晚稻观赏的最佳时期，邀请种子经销商、种粮大户、农民合作社、粮食加工企业，农技员等50余人进行现场“看禾选种”和测产测效等活动。成熟期对每个品种进行实割计产，并考察记载性状指标，最后根据品种种植表现和本地实际，筛选出品种优、抗逆性、产量高的优质稻品种进行全县推广。

2. 关于委员们提出的“建议以米业为纽带，打造精品品牌”

鼓励富华米业依托现有品牌影响力，申报赣南区域优质稻米品牌“赣南丝苗米”，积极发挥龙头效应，提高大余优质稻品牌知名度。支持富华米业运用“品牌为品种代言，品种为品牌溯源”的营销理念提升品牌知名度，邀请富华农机专业合作社骨干到各个乡镇开展宣传，召开座谈会鼓励种植大户试种示范，逐步统一优质稻种植品种，扩大优质稻种植面积，提高市场供应水平。同时积极配合富华米业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做好优质稻米地理标志产品申报，现已完成绿色食品认证、富硒水稻认证和富硒大米加工认证，有效提高大余优质稻米品牌知名度。

3. 关于委员们提出的“建议以企业龙头为牵动，拓展销售渠道”

我局十分重视农业招商引资工作，积极对接和邀请粮食贸易加工领域龙头企业入驻我县，拓宽优质稻销售渠道。现已对接了广州“谷田好粮”供应链销售体系，邀请其入驻大余，健全完善我县优质稻物流体系，计划将大余打造成江西南部地区输入粤港

澳大湾区大宗商品物流中转地。同时支持富华等行业龙头企业申报自主知识产权优质稻米品牌，线上线下同步开设优质稻米产品旗舰店，全面提升品牌知名度。

为拓宽农产品销售渠道，我局从 2024 年起提出了“新农人+互联网”培训计划。在全县范围内寻找农业领域年轻、有想法、有情怀的新农人，组建学习培训班，每周邀请县域知名网络达人到我局开展培训。帮助“新农人”掌握直播带货、短视频引流、AI 数字人直播和线上店铺运营等技能，为我县农产品加工销售企业输送互联网技能人才。通过他们入驻淘宝、京东和抖音等电商平台进行直播和引流，提高我县农产品市场知名度和品牌影响力。

4. 关于委员们提出的“建议以经营主体为依托，加强托管生产”

2024 年我局引进泰和县嘉农惠农机专业合作社与我县富华米业合作成立大余富华农机专业合作社，在全市首创“九服务、六统一、一助力”托管服务模式，由富华农机专业合作社为农户提供种子农资和各环节农事服务，通过统一的规范化管理确保优质稻品质和产量，并由富华农机专业合作社回收稻谷。一举破解优质稻产业发展路径中种植技术和市场销路两大关键难点。以富华农机专业合作社为龙头，带动小型农机合作社、村集体等开展农业生产“大运营”，为农户提供机械化农事服务，实现综合生产效率提升 30%~40%，水稻种植成本降低 130-170 元/亩。

我县创新提出了“赣南早虾+优质稻”发展模式，优质稻种植面积稳步增加。该模式的特点是小龙虾比主产区早上市 45 天，填补了春节期间小龙虾销售的市场空白，实现错峰上市；同时搭配种植的优质稻昌两优馥香占品种亩产最高可达 1800 斤，综合种养亩均纯收益达 4000 元以上。在县委、县政府的支持下，各乡镇加快土地流转，土地流转和托管服务面积实现快速增长，目前已集中流转 30 个村 1.55 万亩土地，耕种效率提高 2%以上。

附件：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抄送：县政协提案委，县政府督查室。

大余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5 年 8 月 8 日印发